佛光大學

海外實習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 敝子弟_____系別班級_____，赴_____

（國別，申請時可免填）及_____（實習地點，申請時可免填）進行為

期_____個月（實習期間：___月___日至___月___日）之海外實習。同時，贊

成其恪遵下列規定，否則依學校相關規定處分或放棄實習機會：

一、 願遵守學校及實習單位之相關法規，絕不做出任何有損學校及實習單位名譽之行為。

二、 除因不可抗拒因素之外，絕不以任何理由放棄或提前結束或中斷已實習國之實習，否則願依「佛光大學學生實習辦法」及「教育部學海築夢/新南向學海築夢行政契約書」之相關規定辦理（嚴重者將無法取得實習學分）。

三、 願依規定住在實習合作機構或業者所提供之宿舍或建議租屋處。

四、 前往海外實習前，務必自行加保海外平安保險，影本提供予學校存查。

五、 實習期間若因可歸責於學生本身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等，導致實習期間發生令人遺憾的情形，導師、校外實習業務承辦人、系主任或其代理人中至少一人會於最短時間內趕至現場，依其權責聯絡家屬及有關單位協助處理，盡道義關懷責任。

家　　長：　　（簽章）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學　　生：　　（簽章）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【注意事項】

一、本同意書須確實經由家長或監護人詳閱後同意，並親自簽章，如有假冒簽章者，願接受學校校規處分。

二、於海外實習期間，不可至危險場所或地點，並隨時注意自身安全。

三、請同學自行詳閱本校學生手冊與學務規章有關學生之安全注意事項。